

上海老伯“捡”30万元名包,向失主索要5万?

警方证实为自媒体虚假摆拍 相关人员已被依法处罚

世相

□ 记者 沈媛

近日,一则“上海老伯街头捡他人 30 万元名包,向失主索要 5 万元”的视频迅速在多个网络平台传播,大量网民给予负面评价,纷纷谴责上海老伯素质低下,对城市形象造成恶劣影响。日前,记者从静安警方获悉,该视频实为恶意虚假摆拍,目前,涉案人员均已被警方依法处罚。

7 月上旬,某自媒体发布一段所谓“测试路人诚信”视频。视频中,一名女子故意将一款价值约为 30 万元的名牌女包放在街头,自称要测试市民诚信度,并称如捡到包的人自愿归还将予以 1000 元的奖励。

视频显示,不久,一名上海老伯迅速将包捡走。当该女子上前欲取回包时,这名老伯一开始狡辩称“包是自己买给老婆的”,随后又向该女子索要 5 万元才肯归还。两人讨价还价后,老伯最终在获得 1000 元后将包交还给女子。该视频迅速在多个网络平台传播,大量网民给予负面评价。

经警方调查,涉案人员刘某某经营一家奢侈品回收店,同时在多个网络平台开设自媒体账号。为提升店铺知名度、吸引网络流量,刘某某纠集员工李某某共同策划所谓“诚信测试”系列短视频,以“测试捡包者能否归还”为核心主题,预先设计视频脚本并选定拍摄地点。拍摄前,李某某通

过经纪公司招募方某某来演绎视频中的“上海老伯”,约定支付 400 元报酬。

7 月 7 日,李某某带领店铺主播盛某某及方某某,前往石门一路沿街广场,按照事先拟定的剧本进行拍摄。随后,将剪辑后的视频发布到多个自媒体账号。目前,违法行为人刘某某、李某某因虚构事实扰乱公共秩序被警方依法行政拘留,盛某某、方某某被依法予以行政处罚。

静安公安分局南京西路派出所副所长韩培培表示,视频、社交媒体绝非虚假摆拍、引流营销的“法外荒原”。公安机关将会同网信部门,持续加大对恶意虚假摆拍、编造散布不实信息、发布违背公序良俗内容等违法犯罪行为的打击力度,坚决维护健康有序的网络环境。同时,提醒广大网民和自媒体从业者,要严格遵守法律法规,恪守社会公序良俗,共同守护网络文明。

“高富帅”男友竟是无业游民

□ 记者 季张颖 通讯员 蒋舒婷

本报讯 网上光鲜亮丽的“高富帅”竟是无业游民?近日,闵行警方破获一起利用网络软件交友实施诈骗的案件。

日前,闵行公安分局曹行派出所接曾女士报警称,自己在社交软件上被人骗了 9000 余元。民警立即展开调查。

经了解,今年 3 月,曾女士在社交软件上发视频称与前夫刘某离婚,对方拖欠 50 万元未还。不久,祁某私信曾女士,表示认识刘某,能通过特殊“路子”帮她追回欠款。祁某刻意营造“高富帅”形象,频繁在账号上“晒”豪车、豪宅,同时以暧昧

话术与曾女士发展“网恋”关系。随后,祁某以“打点关系”“疏通渠道”等为由,先后让曾女士转账 9000 余元。

4 月,两人相约于昆山见面,曾女士发现祁某本人形象、经济情况等都与其所说的严重不符,怀疑被骗,遂报警。

7 月 24 日,民警在苏州一出租屋内将祁某抓获。经查,祁某系无业人员,在社交平台编造虚假身份搭讪他人实施诈骗。祁某使用相同手段骗取了另一名被害人孙女士 6000 余元及一部价值 1 万多元的手机。

目前,祁某因涉嫌诈骗已被警方依法刑事拘留,案件正进一步侦办中。

三人情感纠葛引发一起三车连撞事故

奉贤检察院还原案件真相并成功化解矛盾

□ 见习记者 王雅雯 通讯员 吕亚南

本报讯 男子一怒之下“街头飞车”,造成三车连环相撞!到案后他却拒不认罪,只说自己搞错了刹车与油门。日前,奉贤区人民检察院办理了一起因情感纠葛引发的三车连撞案件,检察官成功还原了案件真相,化解了矛盾纠纷。

张某本是李某女友,但同时与何某交往过密。2024 年 7 月 17 日上午,张某与何某相约见面并早早到达约定地点,却不巧被开车路过的李某撞见。李某上前质问,张某支支吾吾无法作答。此时何某应约出现,见状便直接驾车离开。李某怒上心头,立即上车追赶,张某担

心出事,也强行拉开车门上了车。随后,李某一路强闯红灯,甚至驶入逆向车道超车,最终追上何某车辆并径直撞了上去。巨大的冲击力使何某的车又撞上了前方车辆,造成三车相撞的严重交通事故。何某遂报警。经鉴定,此次事故造成的物损共计 9 万余元。

李某到案后为逃避责任,谎称自己误把油门当作刹车,不小心撞到了何某及第三方车辆。此时,道路监控无法清晰显示撞击时李某车辆是否有过刹车情况,现场也缺乏勘验笔录,现有证据难以证实何某的犯罪事实。承办检察官现场模拟李某的行驶路线,发现案发路口一工地的监控正好可以弥补道路监控的盲区。检察官立

即通知公安机关调取工地监控视频。经多次辨认,终于发现了关键线索——李某车辆的刹车灯存在亮灯后又熄灭的情况,这表明李某存在点刹后又松开刹车,任由车辆撞向前车的行为。最终,奉贤检察院以涉嫌故意毁坏财物罪对李某批准逮捕。

考虑到被害人何某因担心李某后续可能继续骚扰、威胁,对和解心存顾虑。为彻底化解矛盾纠纷,检察官就该案召开调解会,会上李某承诺妥善处理情感纠纷,不骚扰威胁他人,并赔偿两名被害人经济损失共计 12 万余元,两名被害人当场出具谅解书。鉴于本案双方当事人的矛盾纠纷得到有效化解,法院以故意毁坏财物罪判处李某有期徒刑 3 年,宣告缓刑 3 年。

真邮箱“假”邮件! 50余万欧元差点“飞”了

□ 记者 陈颖婷

本报讯 公司合作了数十年,邮箱也是固定联系使用,没想到发来的邮件却是骗子的陷阱!近日,长宁警方在市局刑侦总队支持及中国建设银行的协助下,及时拦截一起冒用邮箱实施电信网络诈骗案件,帮助一家在沪企业挽回 54.9 万欧元损失。

7 月 16 日晚 19 时许,长宁公安分局华阳路派出所接到某公司负责人李先生报警,称自己疑似遭遇电信网络诈骗。

原来,李先生公司此前与国外一家公司有着十余年的合作经历,去年还签订了购买设备的合同。十天前,李先生收到该公司邮箱发来的邮件,称需要支付发货款 54.9 万欧元,并附上了新的收款账户。由于合作多年,李先生并未多想,在 16 日当天让财务前往建设银行汇款。汇完款后,李先生在向对方公司负责人确认时,却得知该公司并未更换收款银行账户,于是意识到自己可能被骗。

接案后,民警立即开展挽

损工作,并将情况上报分局反诈专班。在确认李先生汇款情况的同时,长宁警方依托市反诈中心、警银联动机制,在刑侦总队的有力支撑下,第一时间与建设银行取得了联系,共同追溯资金去向,所幸由于发现及时和挽损工作的快速开展,最终李先生公司的汇款被成功拦截,并如数返还。

后经调查,合作公司的邮箱账户于近期被盗用。诈骗分子通过查阅邮箱记录,得知了业务开展情况,并基于真实业务编造汇款理由,还用以往的发文模式来取信对方。

工地上 数千元的电缆线一夜间不见踪影

两名窃贼分别被普陀、宝山警方刑事拘留

□ 记者 王葳然

本报讯 男子夜盗多卷电缆线并将之出售给废品回收站。近日,普陀警方成功侦破这起盗窃电缆线案,犯罪嫌疑人谢某已被依法刑事拘留。

8 月 2 日上午,一新装修商铺负责人向普陀公安分局甘泉路派出所报警称,施工场地内堆放的电缆线被人盗走,共计损失数千元。

民警走访现场得知,工人们为了方便进出,平时会将商

铺钥匙存放在门口木板之间,很可能是被人利用了。随后,警方查看事发时段区域公共视频,发现一陌生男子凌晨时悄悄溜入工地,拿走电缆线后迅速逃离现场。民警立即动身前往该男子落脚点,成功将男子谢某抓获归案。

到案后,谢某交代,案发前一天,他正在涉案商铺对面吃饭,无意间瞥见工人们离开时将钥匙藏在门口木板之间。随后,他来到商铺门口,发现里面堆放着还未被使用的电

缆。次日凌晨 2 时许,谢某返回商铺,趁四下无人将电缆线装进事先准备好的袋中,迅速逃离现场。随后,做贼心虚的谢某又乘车前往杨浦区某废品回收站,将偷来的电缆线以 1000 元左右的价格出售。

无独有偶,近日,宝山公安分局淞南派出所也破获一起电缆被盗案件,并抓获了犯罪嫌疑人汪某。目前,犯罪嫌疑人谢某、汪某因涉嫌盗窃分别被普陀、宝山警方依法刑事拘留,案件正在进一步审理中。